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

	1	T										
申報人姓名		服務	機	1.考試院					職 稱	1.考試	委員	
1 147 57271	2,17,0. [300	1724	2.					70% 74%	2.		
申報日	民國 097 年	12月31日	3		申	報	類 別	定期申報				
西己 个	偶 及 未	成年	子	女			配	偶及	未成	年 子	- 女	
稱	謂	7	姓	名			稱	謂		姓	名	
配偶	7	林美玉										

(二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 地 坐 落	面積(平方 權利範圍公尺) (持分)	所有權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臺北市內湖區大湖段三小段 0094-0000地號	1,294 2分之1	邱林美玉	84 年	買賣	超過五年

2. 建物 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建	物	標	示	面利	責(平	方	權	利	範	圍	46	+-	11/4	,	登記(取	登記(取	T.C.	/B	13%	ė»
Z	42)	7示	ハ	公	尺)	(持	分	-)	所	有	權	^	得)時間	得)原因	取	得	價	額
本欄空	白												•							

(三)船舶

種類	總噸數	船籍港	 所 有 人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本欄空白					

(四)汽車(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)

廠	牌	型	號	汽	缸	容	量	所	有	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自小客	Z(日產)Cei	firo		2,988	3			林美	玉		90年	買賣	超過五年
自小客	(Lexus)			3,450	5			林美	玉		95 年 3 月 21 日	買賣	2,260,000

(五) 航空器

 型	+	製造廠名稱	國	籍標	京示	所	+	,	登記(取	登記(取	17-	7.13	1sts	- جهدن
至 3	EL,	表逗版石碑	及	編	號	<i>PI</i> T	有	\(\)	得)時間	得)原因	取	得	價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

(六)現金(指新臺幣、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)(總金額:新臺幣

幣	别	所	有	人	外	幣	總	額	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

元)

(七)存款(指新臺幣、外幣之存款)(總金額:新臺幣1,195,801元)

存 放 機 構 (應敘明分支機構)	種類	幣別	所有人	外 幣	總額	新臺幣	總額幣	或折合總額
臺灣銀行	活期儲蓄存款	新臺幣	邱聰智	*******				209,806
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	郵儲	新臺幣	邱聰智					528,462
台北富邦商業銀行	活期儲蓄存款	新臺幣	邱聰智					9,924
台北富邦商業銀行	公教儲蓄	新臺幣	邱聰智		MANAGEM AND	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116,974
彰化商業銀行	活期儲蓄存款	新臺幣	林美玉		******	******	*****	270,410
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	郵儲	新臺幣	邱林美玉			******		50,333
永豐商業銀行	活期儲蓄存款	新臺幣	邱聰智					9,892

(八)有價證券 (總價額:新臺幣 394,790元)

1. 股票 (總價額:新臺幣 384,790 元)

名 :	稱戶	近	有	人	股	數	票	面	價	額	外	幣	幣	別	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	*幣
台糖	fi	『聰智				86				10	新	臺幣	Ţ.			360
金瑞治	þ	『聰智				14,893				10	新	臺幣	ţ.	***	148,9	30
寰邦	Б	祁聰智				23,500				10	新	臺幣	ţ		235,0)00

2. 債券(總價額:新臺幣

元)

名	稱	代	碼	所	有	人	買	賣	機	構	單	位	數	票	面	價	額	外	幣	幣	别	新臺幣總額或總	析合新臺幣 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3. 基金受益憑證 (總價額:新臺幣

元)

名	稱	听	有	人	受託投	資機構	單	位	數	票 面 價 (單位淨值	外 幣	幣另	新臺幣總	Y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		

4. 其他有價證券 (總價額:新臺幣 10,000 元)

名	稱戶	ŕ	有	人	單	位	數	價	額	外	幣	幣	别	新臺幣總額總	或折合新臺幣 額
富邦福寶基金	þ	『聰智					1,000		10	新	臺幣				10,000

(九)珠寶、古董、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(總價額:新臺幣

財	產	種	類	項	/	件	所	有	人	價	額
本欄空	白										

(十)債權(總金額:新臺幣

元)

 種	類債	權	人債	務	人		地	址餘	取得(發生)	取得(發生)
		.,		4/4		~	, ,	711	時間	原 因

元)

本欄空白

(十一) 債務(總金額:新臺幣 25,000,000 元)

種類	債	務	人	倩	權	人	及	地	址	43	75	取得(發生)	取得(發生)
7/	I PA	477		1貝	1佳					际	額	時 間	原 因
房屋貸款	邱林	美玉				·大安: 平東		没 177	7 號		12,500,000	95年5月5 日	借貸
私人借款	邱林	美玉		林穆臺土	•	義路					12,500,000	97年5月12 日	借貸

(十二)事業投資(總金額:新臺幣 元)

投	資	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投	資	事	業	地	址	投	資	金	額	取得(發生)時間	取得原	(發生)
本欄:	空白	*																	M. 1. 1. 1. 1. 1. 1. 1. 1. 1. 1. 1. 1. 1.	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

(十三)備 註

本欄空白

■本人、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,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,業已與第一商業銀行完成信託,特此聲明。

此 致

監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邱聰智